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P FOR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

重續持續關連交易

謹此提述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就本集團與 VDV 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而刊發之公告。

由於現有協議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屆滿，而本集團預期將持續進行該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與 VDV 訂立更新協議以更新現有協議，年期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年，讓本集團繼續向 VDV 出售女裝內衣。

鑒於(i)分別擔任 VDV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 Lucas Laureys 先生及 Herman Van de Velde 先生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Herman Van de Velde 先生透過一控制法團持有 VDV 之間接股份權益，而 VDV 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實益及直接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 25.66%之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4 條，本集團與 VDV 根據更新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各年度限額之各適用百份比率均超過 5%，故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述之報告、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之規定。本公司將就並不屬上市規則第 14A.34 條所述之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48 條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而在股東特別大會上，Lucas Laureys 先生、Herman Van de Velde 先生、VDV 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將就有關決議案放棄表決。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更新協議及年度限額之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盡快但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寄發予股東。

* 僅供識別

謹此提述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就本集團與VDV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而刊發之公告。

鑒於本集團與VDV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就本集團向VDV出售女裝內衣而訂立之現有協議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屆滿，而預期該持續關連交易將持續進行，本公司與VDV訂立更新協議以更新現有協議，年期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年，讓本集團繼續向VDV出售女裝內衣。

1. 更新協議之詳情

- 協議日期： 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 主題： 本集團向VDV出售女裝內衣
- 訂約方： (a) 本集團，作為賣方；及
(b) VDV，作為買方
- 協議期限： 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此後，更新協議可在符合適用上市規則之情況下，於到期後每三年續約一次。
- 定價策略： 此等銷售交易之定價將按照成本加溢價為基準，並按照不遜於本集團提供予獨立第三者之條款收費。更新協議載列定價策略之框架，實際定價以及付款之條款及細則須由訂約各方按每個採購訂單之基準釐定。該等銷售將於三十日內以現金支付。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向VDV出售女裝內衣之銷售額分別約41,000,000港元、45,000,000港元及52,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各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3.0%、3.3%及3.9%。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向VDV出售女裝內衣之銷售額約30,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4.0%。

根據(i)上文所述之以往銷售數字，(ii)本公司與VDV管理層就該等銷售之估計每年增長進行之討論，(iii)估計生產成本之上升；(iv)估計人民幣匯率之上升；(v)生產工序之增值；及(vi)現行及預期市場環境因素，董事建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向VDV出售女裝內衣之年度限額將分別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為8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為90,000,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為100,000,000港元。

為免產生疑問，上述年度限額指本集團每年向VDV出售之銷貨價值上限，而上述各年並無設定最低或必然可達至之銷貨價值。

2. 訂立更新協議及在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原因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製造女裝內衣（主要是胸圍產品）。

VDV乃高級女裝內衣的生產商及銷售商。

於過往二十九年，本集團一直向VDV供應女裝內衣。預期本集團將持續進行該等交易。由於本集團將繼續向VDV出售女裝內衣，本公司已訂立更新協議以更新現有協議，年期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三年。

更新協議項下之交易將繼續按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根據本集團與VDV公平磋商後協定之正常商業條款。董事（不包括將於取得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後才表明立場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更新協議之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相關交易之年度限額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之利益。

3. 上市規則之影響

鑒於(i)分別擔任VDV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Lucas Laureys先生及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i)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透過一控制法團持有VDV之間接股份權益，而VDV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實益及直接持有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5.66%之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4條，本集團與VDV根據更新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各年度限額之各適用百份比率均超過5%，故更新協議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述之報告、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年度審閱之規定。本公司將就並不屬上市規則第14A.34條所述之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8條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而在股東特別大會上，Lucas Laureys先生、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VDV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將就有關決議案放棄表決。

4.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召開，以獲取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更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年度限額。Lucas Laureys先生、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VDV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放棄表決。

5. 一般事項

本公司已成立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更新協議之條款及年度限額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並已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更新協議及年度限額之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盡快但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寄發予股東。

6. 釋義

「聯繫人士」	指	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Top Form International Limited（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就更新協議之條款及年度限額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Lucas Laureys先生、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VDV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以外之股東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現有協議」	指	本公司與VDV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八日訂立之更新協議以更新總協議，年期由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總協議」	指	本公司與VDV就本集團向VDV出售女裝內衣而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八日訂立之總協議
「更新協議」	指	本公司與VDV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訂立之更新協議以更新現有協議，年期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通過更新協議及更新協議項下擬進行之相關交易之年度限額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10港元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VDV」	指	Van De Velde N.V.，於比利時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證券於Euronext持續交易時段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馮煒堯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告發出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馮煒堯先生、黃松滄先生、黃啟智先生及黃啟聰先生，非執行董事Lucas A.M. Laureys先生及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Marvin Bienenfeld先生、周宇俊先生、梁綽然小姐、梁英華先生及林宣武先生。